

2023年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优秀5篇)

在生活中，越来越多人会去使用协议，签订协议是最有效的法律依据之一。那么合同应该怎么制定才合适呢？下面我给大家整理了一些优秀的合同范文，希望能够帮助到大家，我们一起来看看吧。

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篇一

三方协议以书面形式明确毕业生、用人单位、学校三方在毕业生就业工作中的权利义务关系，不涉及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后应享有的权利义务。

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时间、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劳动权利义务更为明确。

有效期不同

三方协议自签约日至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用人单位正式接收后终止；劳动合同在用人单位正式接收后生效。

签订身份不同

毕业生签订三方协议时仍是学生，但签订劳动合同应是劳动者身份。劳动合同一旦签订，三方协议效力丧失。

劳动合同至少要具备哪些条款？

用人单位的名称、住所和法定代表人或者主要负责人

劳动者的姓名、住址和居民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身份证件号码

劳动合同期限

工作内容和工作地点

工作时间和休息休假

劳动报酬

社会保险

劳动保护、劳动条件和职业危害防护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纳入劳动合同的其他事项

注意：除前款规定的必备条款外，用人单位与劳动者可以约定试用期、培训、保守秘密、补充保险和福利待遇等其他事项。

将本文的word文档下载到电脑，方便收藏和打印

推荐度：

[点击下载文档](#)

[搜索文档](#)

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篇二

2、《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收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计划进行派遣。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方面面，更为具体，劳动权利义务更为明确。

3、一般来说《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工资待遇、住房等有事先约定，亦可在《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备注条款中予以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内容应予认可。

4、《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对于双方的基本条件以及即将签订劳动合同的部分基本内容大体认可，并经用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和高校就业部门同意和见证，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高校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即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应，是编制毕业生就业计划和将来可能发生违约情况时的判断依据。

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篇三

就业协议是毕业生签订的合同，当毕业生与签订就业协议书的单位签订了劳动合同，就业协议书就无效了。也就是说就业协议是劳动合同的前阶段，而劳动合同是就业协议的必然结果。

综上所述，就业协议可能算是刚毕业的学生在进入社会开始准备工作的阶段需要和单位有一份文书来保证其就业的形式，如果当其有了足够的资格去担任比较正式的职务之后就会和单位签订规范的劳动合同，其中就会包括员工所必须享有的各种待遇。

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篇四

就业协议与劳动合同的区别要怎样写才能保证双方利益?以下由文书帮小编提供2016年实习生劳动合同协议书阅读参考。

《高校毕业生就业协议书》与劳动合同是用人单位录用毕业生时所订立的书面协议，但两者分处两个相互联系的不同阶段，表现在：

就业协议适用于应届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学校三方之间，学校是就业协议的'见证方或签约方，就业协议对用人单位的性质没有规定，适用任何单位；而劳动合同只适用于劳动者(含应届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不含公务员单位和比照实行公务员制度的组织和社会团体以及军队系统)之间，与学校无关。

毕业生就业协议的内容主要是毕业生如实介绍自身情况，并表示愿意到用人单位就业、用人单位表示愿意接受毕业生，学校同意推荐毕业生并列入就业方案，而不涉及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后，所享有的权利义务。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方面面更为具体，劳动权利义务更为明确。

一般来说就业协议签订在前，就业协议应在毕业生就业之前签订，而劳动合同往往在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后才签订。

就业协议是毕业生和用人单位关于将来就业意向的初步约定，是对双方的基本条件以及即将签订的劳动合同的部分基本内容的大体认可，并经用人单位的上级主管部门和高校就业部门同意，一经毕业生、用人单位、高校、用人单位主管部门签字盖章，即具有一定的法律效力，是编制毕业生就业方案和将来双方订立劳动合同的依据。

就业协议发生争议，除根据协议本身内容之外主要依据现有

的毕业生就业政策和法律对合同的一般规定来加以解决，尚没有专门的一部法律对毕业生就业协议加以调整。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应依据《劳动法》来处理。

协议就业与劳动合同就业的区别和联系篇五

就业协议书是毕业生在校时与用人单位协商签订的就业意向协议，也是学校编制毕业生就业派遣方案的依据；劳动合同是毕业生与用人单位依法确立劳动关系、明确双方权利和义务的协议，是明确毕业生就业后从事何种岗位、享受何种待遇等权利和义务的依据。

(二) 内容不同

就业协议书的内容主要是用人单位和毕业生就同意录用和接受聘用达成一致意见，并初步约定将来就业的基础条款，如服务期限、试用期限及试用期待遇等；劳动合同的内容涉及劳动报酬、劳动保护、工作内容、劳动纪律等方面，对劳动权利与义务的规定更为明确和具体。

(三) 时效性不同

就业协议书在毕业生到用人单位报到时自动终止其效力；劳动合同的终止条件有两种：一是劳动合同期限届满，二是劳动合同约定的终止条件出现。

(四) 争议解决的主要方式不同

就业协议书发生争议，主要是按照现有的毕业生就业政策，由学校或上级就业主管部门出面协调解决；而劳动合同发生争议，主要是依据《劳动法》和《劳动争议处理条例》的有关规定，采取调解、仲裁及诉讼的方式，通过严格的法律程序予以解决。

(五) 互有关联

一般来说，就业协议书签订在前，劳动合同订立在后。在某种意义上，劳动合同可以视为就业协议书的延伸。例如，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可以在就业协议书中约定试用期和试用期待遇，上岗后签订劳动合同时试用期条款按此约定执行；如果毕业生与用人单位就试用期满后的工资待遇、住房等有事先约定，亦可在就业协议书的补充协议中注明，日后订立劳动合同对此内容应予以认可和确定。

毕业生在签订就业协议书时，其身份多为学生，并非完全意义上的劳动者，尚不具备签订劳动合同的资格。所以，毕业生应先与用人单位签订就业协议书，待取得毕业资格去单位报到后，再尽快与单位签订劳动合同。为避免在日后订立劳动合同时产生纠纷，毕业生在签订就业协议书时还要注意与劳动合同的衔接，尽可能将劳动合同的主要内容体现在就业协议书及其补充协议中，并注明在今后订立劳动合同时应予确认。